

证券代码：002557 证券简称：洽洽食品 公告编号：2021-068

债券代码：128135 债券简称：洽洽转债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7月16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或“本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股票以及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包括但不限于大宗交易、竞价交易等方式)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公司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30日、2021年7月1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现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非交易过户情况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资金来源为员工通过合法薪酬以及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自筹资金3,060万元以及公司控股股东合肥华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员工持股计划提供的借款3,060万元。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公司向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形。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股票以及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包括但不限于大宗交易、竞价交易等方式)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

他方式取得的股票。

（一）公司回购账户的股票

2019年4月1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19年5月10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9.5元/股（含）（因公司实施2018年权益分派，回购A股股份的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30.00元/股（含）相应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9.5元/股（含））。经2020年2月3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将回购公司股份的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29.5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33.00元/股（含）。公司于2019年5月22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于2019年5月24日披露了《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于2020年2月4日披露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0年5月10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计划期限届满，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844,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6%，成交总金额为49,997,065.10元（不含交易费用），成交均价27.1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5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暨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

2020年5月25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133,460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3%）通过非交易过户至“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其中，以23.48元/股过户116,580股，以30.62元/股过户16,88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5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6）。2021年4月1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91,947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18%）通过非交易过户至“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以48.36元/股过户91,947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2021年9月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调整，由原计划“本次回购股份的用途不超过拟回购股份总数50%的股份数量将用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剩余部分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调整为“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实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9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0）。

2021年10月1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10月14日通过非交易过户至“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以37.92元/股过户806,96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16%）。本次非交易过户完成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余额为811,731股。

（二）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包括但不限于大宗交易、竞价交易等方式）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股票

2021年8月24日—8月30日期间，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购买公司股票共计781,7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5%，成交金额为30,590,345.13元，成交均价约为39.13元/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

截至2021年10月14日，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共计1,588,681股。本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持有人所持持股计划份额所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24个月，自公司回购股份办理股票过户登记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和员工持股计划最后一笔从二级市场购买标的股票登记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孰晚者开始计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回购股份办理股票过户登记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和员工持股计划最后一笔从二级市场购买标的股票登记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孰晚者开始计算。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认定

1、除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陈先保、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陈奇、董事陈冬梅、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陈俊、副总经理王斌、财务总监李小璐、监事会主席宋玉环、监事徐俊、监事张婷婷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外，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公司现存各期员工持股计划（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均已放弃因参与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对应的表决权，各员工持股计划之间独立核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仍存续的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公司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权益不予合并计算。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已于近日以现场及通信方式召开，本次持有人会议同意设立管理委员会。管理委员会负责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代表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主任陈奇在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董事职务，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女儿，且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管理委员会委员陈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管理委员会委员李小璐担任公司财务总监，除上述情形外，管理委员会成员不存在在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职务的情形，与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依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履行持有人会议授权行使的责任。

四、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公布、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时，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未有利用任何内幕信息进行交易。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六日